

馬太福音

25 - 27 章

BCEFC 2022年 第6週聖經分享

末日的預兆



耶穌出了聖殿，正走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，把殿宇指給他看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將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，不被拆毀了。」耶穌在橄欖山上坐著，門徒暗暗的來說：「請告訴我們，什麼時候有這些事？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什麼預兆呢？」（太24：1-3）

- 門徒問耶穌的問題：請告訴我們，什麼時候有這些事？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什麼預兆呢？門徒並不清楚『世界的末了』所代表的意義，他們可能認為『聖殿被毀、世界末了、主（人子）再來』是同一件事情！
- 人子降臨的日子，沒有人知道。（24:36）
- 人子降臨的情形：「閃電從東邊發出，直照到西邊。人子降臨，也要這樣。」（24:27）這節經文所代表的意思是，人子的降臨是有目共睹，至為顯然的事實。用不著先知出來宣告說，他已經來了。所以，要提防假先知說的話。
- 人子降臨的時候，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，他的選民，就是以色列人，將要從四方被招聚了來。（24:30-31）

- 末日大災難來臨時的又厲害又急迫（太24:15-22）：
 - ✓ 祈求那逃走的日子，不要在冬天或安息日。
 - ✓ 祈求那災難的日子減少。
- 你們要謹慎，不要被人迷惑（太24:23-41）：
 - ✓ 會有假基督和假先知出現（主後第一世紀就已經出現在教會裡）。
 - ✓ 會有人預告基督再來的日子，但這些都是假信息。
- 結論：
 - ✓ **你們要做醒**，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哪一天來到。
 - ✓ **你們要預備**，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，人子就來了。
- 下面的四個比喻，論到屬神的子民在教會的責任。

主耶穌基督再來時的審判（24:45-51，25:1-46）： 不做醒且沒有預備的人

- 耶穌說了四個比喻；場景都是主人不在，然後突然回來了…
 1. 誰是那惡僕人（太24:45-51）：
 2. 誰是那愚拙的童女（太25:1-13）：
 3. 誰是那又惡又懶的僕人（太25:14-30）：
 4. 誰是那山羊，不照顧那最小的弟兄（太25:31-46）：
- 審判的結局：
 1. 主人要懲治那惡僕人，如那假冒為善的人一樣。
 2. 因為不做醒未預備，期望落空，與新郎隔絕。
 3. 未完成主人的託付，是無用的僕人，被丟在黑暗裡。
 4. 無愛心關顧那小弟兄，如未接待主一般，他要進入永刑

主耶穌基督再來時的審判（24:45-51，25:1-46）： 有儆醒且有預備的人，對主所託付的教會的責任。

- 耶穌說了四個比喻；場景都是主人不在，然後突然回來了…
 1. 誰是那忠心有見識的僕人（太24:45-51）：
 2. 誰是那聰明的童女（太25:1-13）：
 3. 誰是那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（太25:14-30）：
 4. 誰是那綿羊，照顧那最小的弟兄（太25:31-46）：
- 審判的結局：
 1. 主人看見他這樣行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
 2. 新郎來時，聰明的童女與新郎一同坐席。
 3. 主人派他管理更多的事，進來享受主人的快樂。
 4. 有愛心關顧那小弟兄，如接待主一般，他要進入永生。

主基督、教會 和 個人

- 耶穌基督最終要建立的是『教會』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身體得榮耀，就是讓主基督得榮耀。
- 耶穌基督最終要迎娶的新婦是『教會』，見啟示錄19:7-8，我們要歡喜快樂，將榮耀歸給他。因為，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；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，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。（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）
- 神要藉教會彰顯祂的智慧。以弗所書3:9-10，又使眾人都明白，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的奧秘是如何安排的，為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、掌權的，現在得知 神百般的智慧。
- 基督徒應當培養宏觀的『建造教會』的視野，承擔教會的責任；而非只是局限於狹窄的『個人』得救觀。

基督徒的事奉

- 因為人若有願做的心，必蒙悅納，乃是照他所有的，並不是照他所無的。（林後8:12）
- 所以，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務要堅固，不可搖動，常常竭力多做主工；因為知道，你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。（林前15:58）
- 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「你要寫下：從今以後，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！」聖靈說：「是的，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，做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。」（啟示錄14:13）

26章

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，就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知道，過兩天是逾越節，人子將要被交給人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」

那時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聚集在大祭司稱為該亞法的院裡。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，殺他，只是說：「當節的日子不可，恐怕民間生亂。」（太26:1-5）



價值30兩銀子，相當於300天工資

對照經文(約12:1, 12)，
那婦人是馬利亞

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，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，趁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澆在他的頭上。

門徒看見就很不喜悅，說：「何用這樣的枉費呢！這香膏可以賣許多錢，賙濟窮人。」(太26:6-9)

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，就說：「為什麼難為這女人呢？她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；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，是為我安葬做的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，作個紀念。」(太26:10-13)

➤ 為何耶穌說，要紀念馬利亞所行的事？

- 首先是馬利亞的信心，她聽見了耶穌將要死在十字架的預言。她的信心和愛心，使她不計代價的、抓住最後、最好的機會，事奉主。
- 耶穌說了三個事奉的重點：在我、有我、為我。基督徒的事奉是『做』在主的身上，要在自己有限的年日事奉主，並明白事奉的動機和目的，是為主做的。



賣耶穌的猶大

當下，十二門徒裡有一個稱為加略人猶大的，去見祭司長，說：「我把他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？」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。

從那時候，他就找機會要把耶穌交給他們。（太26:14-1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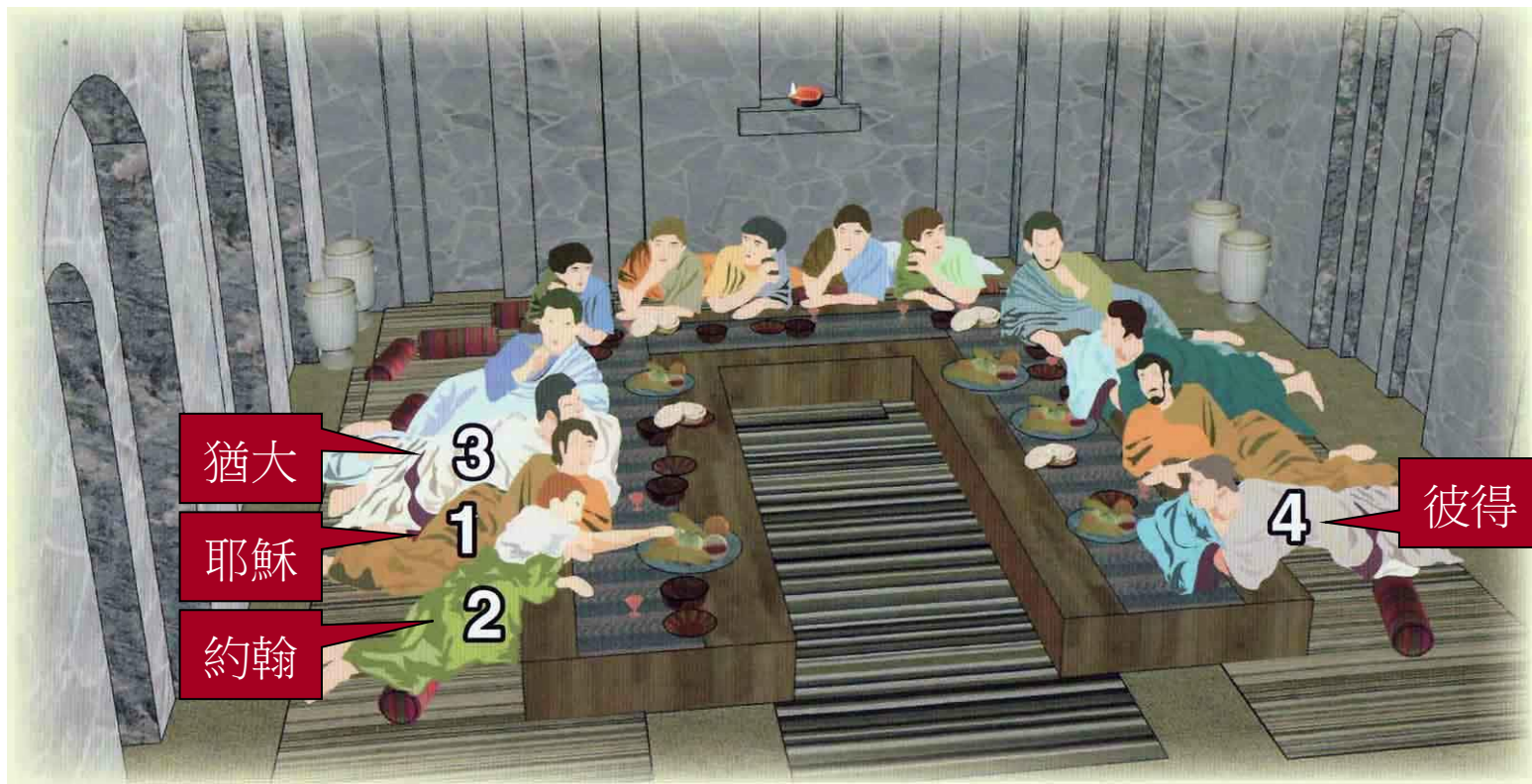
逾越節，最後的晚餐

除酵節的第一天，門徒來問耶穌說：「你吃逾越節的筵席，要我們在哪裡給你預備？」

耶穌說：「你們進城去，到某人那裡，對他說：『夫子說：「我的時候快到了，我與門徒要在你家裡守逾越節。」』」

門徒遵著耶穌所吩咐的，就去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。（太 26:17-19）

耶穌設立主餐



正吃的時候，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。」他們就甚憂愁，一個一個的問他說：「主，是我嗎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同我蘸手在盤子裡的，就是他要賣我。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經上指著他所寫的；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！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。」賣耶穌的猶大問他說：「拉比，是我嗎？」耶穌說：「你說的是。」（太26:21-25）



他們吃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「你們拿著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」

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「你們都喝這個；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

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
(約6:54)

→ 聖餐在於記念主的死；也提醒我們與主相交。

耶穌時代的耶路撒冷



最後的晚餐

聖殿

客西馬尼園

橄欖山

汲淪溪

他們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。(太26:30)

耶穌預言，門徒將要四散，預言彼得三次不認主

那時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今夜，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。因為經上記著說：『我要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。』但我復活以後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。」

彼得說：「眾人雖然為你的緣故跌倒，我卻永不跌倒。」

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夜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

彼得說：「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你。」眾門徒都是這樣說。（太26:31-35）

- 從太16章，耶穌和門徒在撒迦利亞腓立比，耶穌向門徒顯示祂的身份，並預言祂將死在十字架上，三日復活。門徒並不明白耶穌的預言，也可能排斥（不接受）耶穌所說的預言。所以，在耶穌被抓受審判時，門徒就四散而逃走。

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



耶穌同門徒來到一個地方，名叫客西馬尼，就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坐在這裡，等我到那邊去禱告。」

於是帶著彼得和西庇太的兩個兒子同去，就憂愁起來，極其難過，便對他們說：「我心裡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；你們在這裡等候，和我一同儆醒。」（太26:36-38）



他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，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

來到門徒那裡，見他們睡著了，就對彼得說：「怎麼樣？你們不能同我做醒片時嗎？總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。」（太26:39-41）



第二次又去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這杯若不能離開我，必要我喝，就願你的意旨成全。」

又來，見他們睡著了，因為他們的眼睛困倦。

耶穌又離開他們去了。第三次禱告，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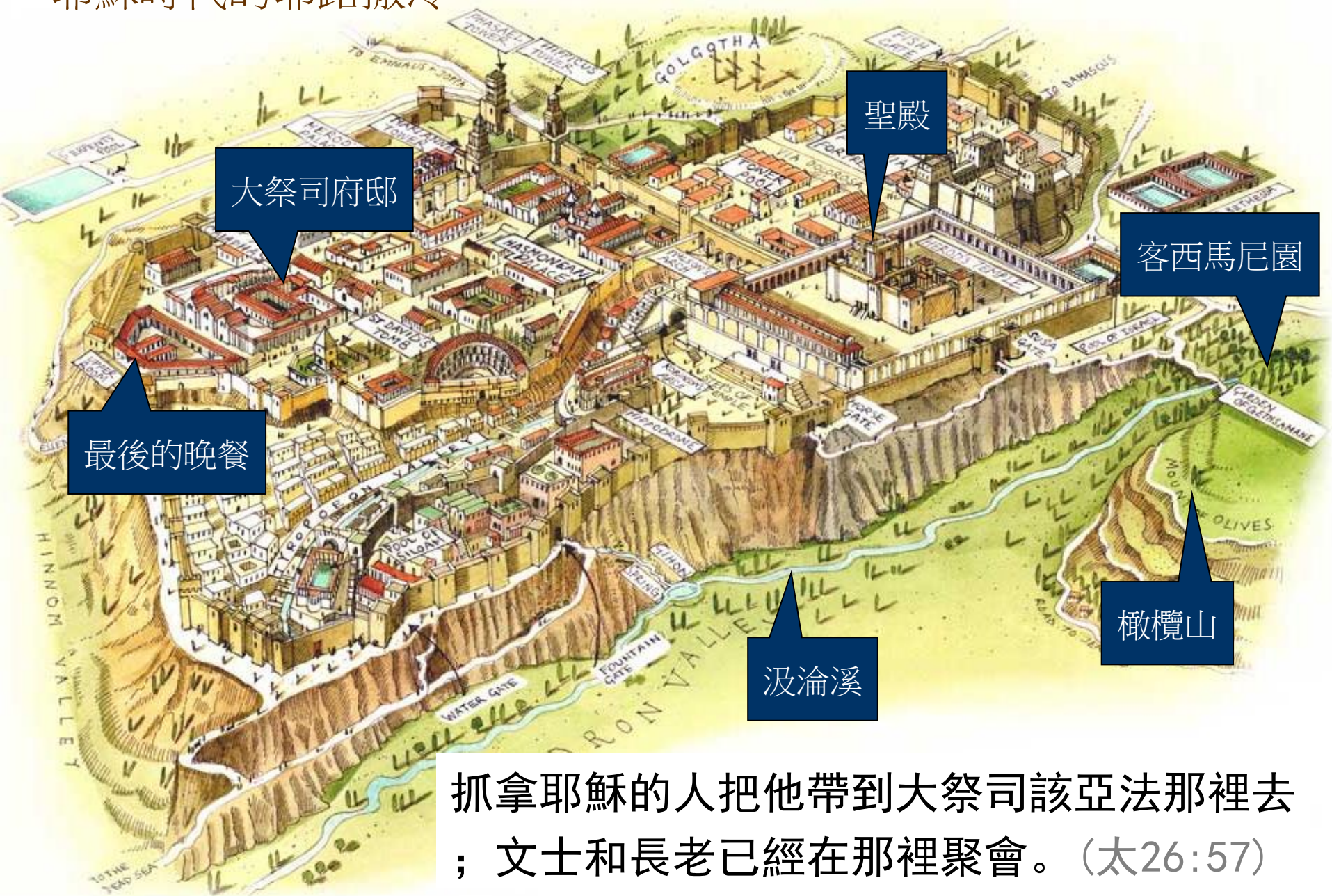
於是來到門徒那裡，對他們說：「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吧！時候到了，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裡了。起來，我們走吧！看哪，賣我的人近了！」（太26:42-46）



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帶人來抓耶穌。彼得為保護耶穌而拔刀傷人。耶穌說：收刀入鞘吧！我豈不能求我父，差派天使來嗎？耶穌表示，祂是自願捨去生命。這一切的事情成就了，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。（太26:47-56）

以賽亞書53:2-11，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，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

耶穌時代的耶路撒冷





彼得遠遠的跟著耶穌，直到大祭司的院子，進到裡面，就和差役同坐，要看這事到底怎樣。

祭司長和全公會尋找假見證控告耶穌，要治死他。

雖有好些人來作假見證，總得不著實據。

末後有兩個人前來，說：「這個人曾說：『我能拆毀神的殿，三日內又建造起來。』」（太26:58-61）

公義的主耶穌要在人的不公義法庭
受審判：夜間、假見證、誣告



大祭司就站起來，對耶穌說：「你什麼都不回答嗎？這些人作見證告你的是什麼呢？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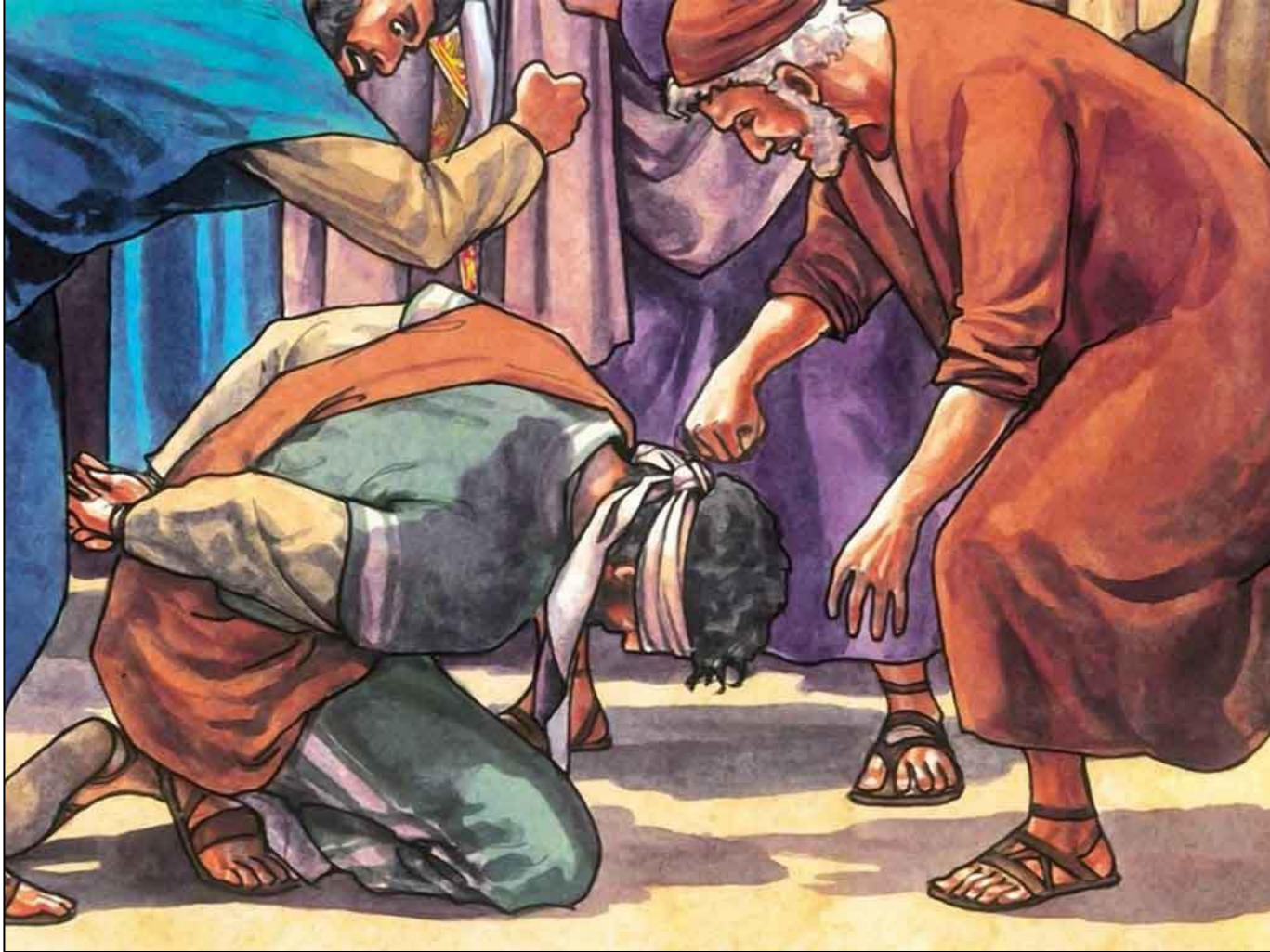
耶穌卻不言語。大祭司對他說：「我指著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訴我們，你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？」

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說的是。然而，我告訴你們，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。」（太26:62-63）



大祭司就撕開衣服，說：「他說了僭妄的話，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？這僭妄的話，現在你們都聽見了。你們的意見如何？」

他們回答說：「他是該死的。」（太26:63-66）



他們就吐唾沫在他臉上，用拳頭打他；也有用手掌打他的，說：「基督啊！你是先知，告訴我們：打你的
是誰？」（太26:67-68）

以賽亞書53:2-11，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，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…他被欺壓，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（或譯：他受欺壓，卻自卑不開口）；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他也是這樣不開口。

- 耶穌為我受審判，為我被鞭打，為我死在十字架上…
- 耶穌代替我受審判，代替我被鞭打，代替我死在十字架上…
- 原本是我要受審判，我要接受審判的結果；但是，耶穌『代替我』受審受死。所以，讓我們以『耶穌代替我』的思想，來讀26-27章的經文，更深入的默想神的憐憫和慈愛之心。



週四早晨

到了早晨，眾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大家商議要治死耶穌，就把他捆綁，解去，交給巡撫彼拉多。（太27:1-2）



耶穌站在巡撫面前。巡撫問他說：「你是『猶太人的王』嗎？」耶穌說：「你說的是。」他被祭司長和長老控告的時候，什麼都不回答。(太27:11-12)

耶穌只有回答有關祂身份的問題：是神的兒子，是猶太人的王。

耶穌被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，但查不出耶穌有罪。

太27:18，巡撫原知道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他解了來。

太27:19，正坐堂的時候，他的夫人打發人來說：「這義人的事，你一點不可管，因為我今天在夢中，為他受了許多的苦。」

路23:14，彼拉多說，照你們所控告的審問耶穌，並沒有查出他有什麼罪。

彼拉多問眾人，要釋放巴拉巴，還是釋放耶穌。祭司長和長老挑唆眾人，求釋放巴拉巴，除滅耶穌。巡撫說：「為甚麼呢？他做了甚麼惡事呢？」他們便極力地喊著說：「把他釘十字架！」（太27:11-2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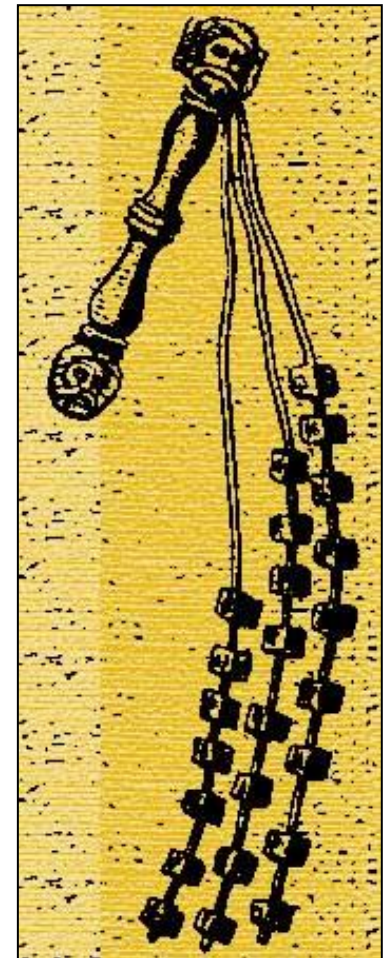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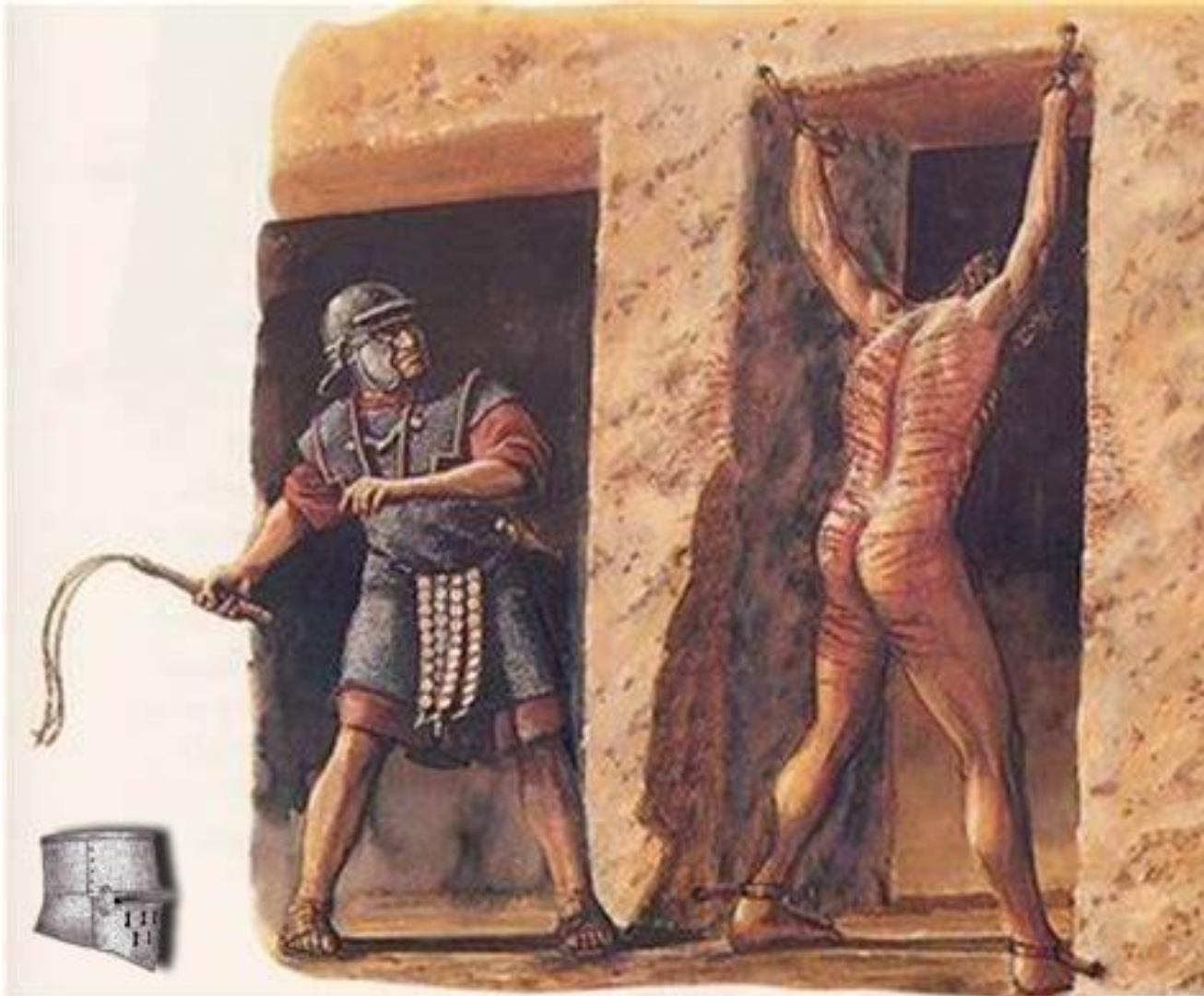
➤ 為何彼拉多會作出不公義、違背良心的判決呢？



彼拉多見說也無濟於事，反要生亂，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，說：「流這義人的血，罪不在我，你們承當吧！」

眾人都回答說：「他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。」（太 27:24-25）

彼拉多擔心會有暴動，
影響他的統治地位。



於是彼拉多釋放巴拉巴給他們，把耶穌鞭打了，交給人釘十字架。（太27:26）

耶穌代替我們被鞭打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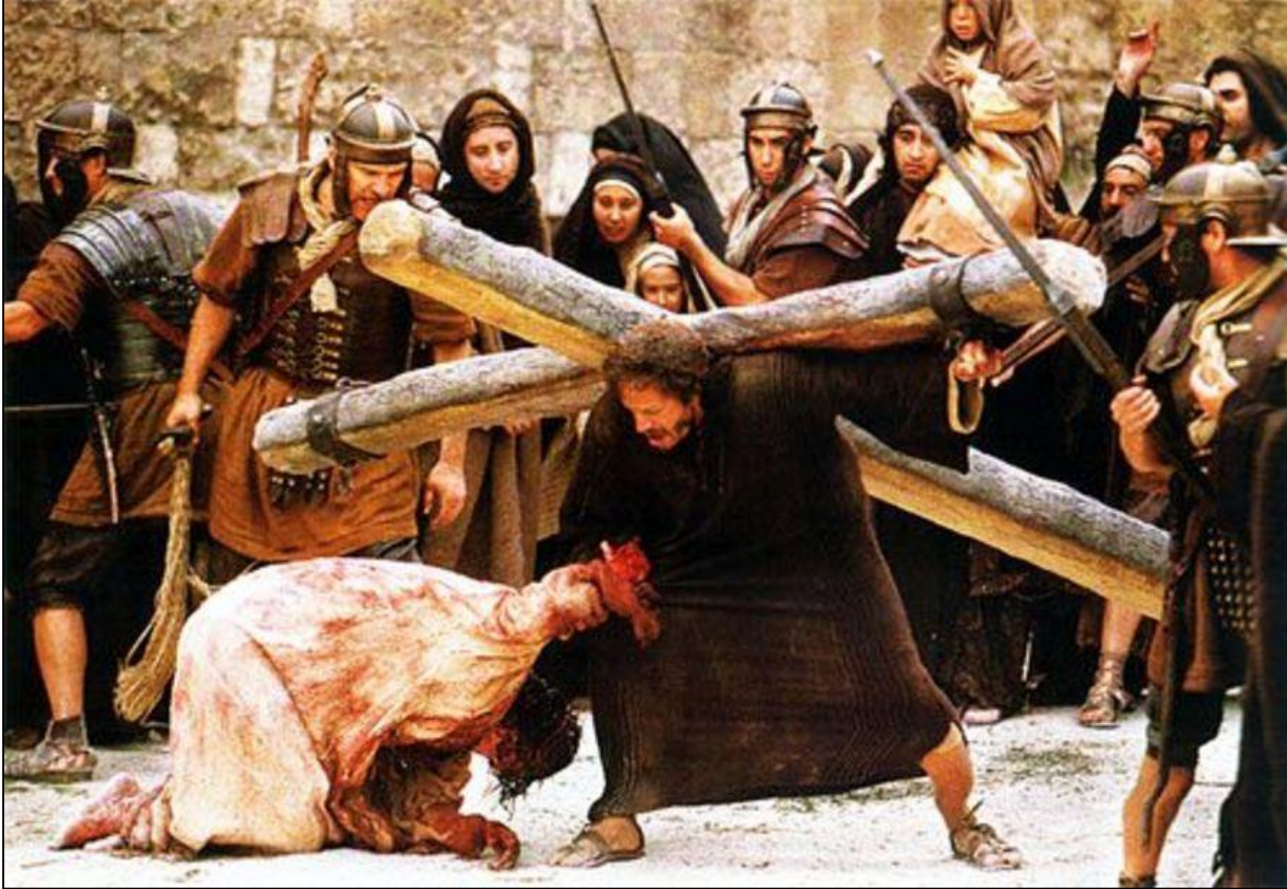
巡撫的兵就把耶穌帶進衙門，
叫全營的兵都聚集在他那裡。

他們給他脫了衣服，穿上一件
朱紅色袍子，用荊棘編做冠冕
，戴在他頭上，拿一根葦子放
在他右手裡，跪在他面前，戲
弄他，說：「恭喜，猶太人的
王啊！」又吐唾沫在他臉上，
拿葦子打他的頭。

戲弄完了，就給他脫了袍子，
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，帶他出
去，要釘十字架。（太27:27-

31)

耶穌代替我們受羞辱



太27:32， 他們出來的時候，遇見一個古利奈人，名叫西門，就勉強他同去，好背著耶穌的十字架。

可15:21， 有一個古利奈人西門，就是亞歷山大和魯孚的父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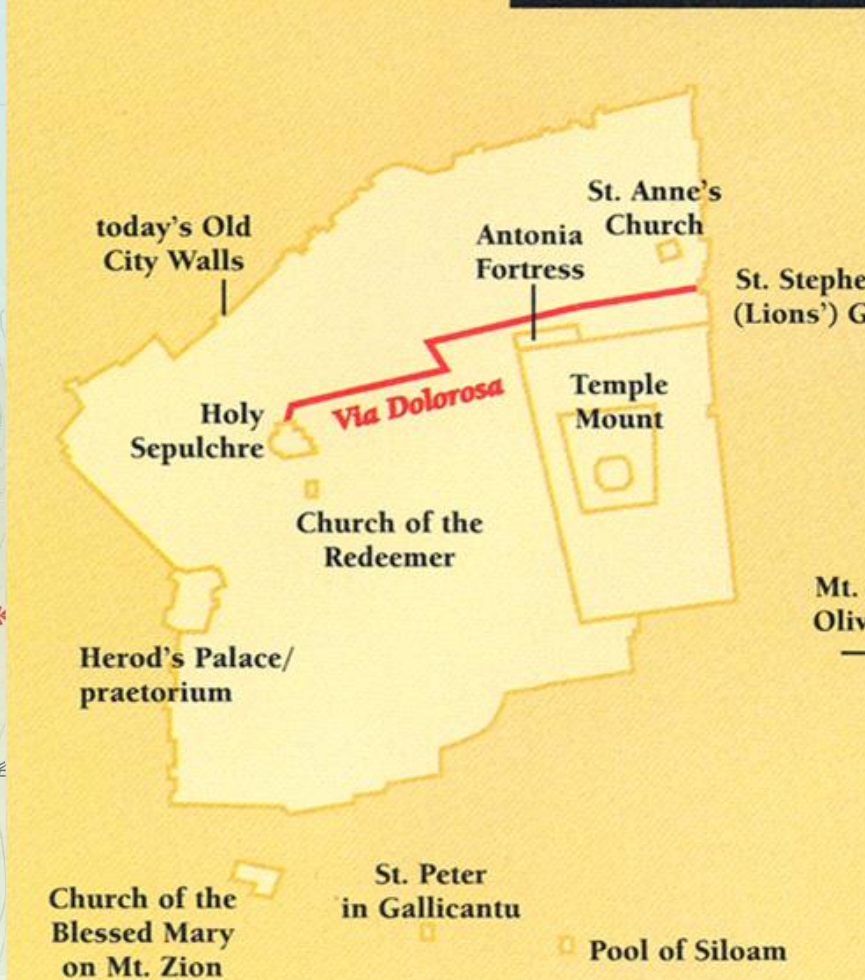
羅16:13， 又問在主蒙揀選的魯孚和他母親安；

耶路撒冷城牆的沿革

(註四、十三)



Jerusalem





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給耶穌喝。他嘗了，就不肯喝。

他們既將他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拈鬮分他的衣服，又坐在那裡看守他。

在他頭以上安一個牌子，寫著他的罪狀，說：「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。」（太27:34-37）

當時，有兩個強盜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一個在右邊，一個在左邊。

從那裡經過的人譏誚他，搖著頭，說：「你這拆毀聖殿、三日又建造起來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你如果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吧！」（太27:38-40）



選擇不救自己的耶穌，
才能救別人。

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也是這樣戲弄他，說：「他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他是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他。他倚靠神，神若喜悅他，現在可以救他；因為他曾說：『我是神的兒子。』」

那和他同釘的強盜，也是這樣的譏誚他。（太27:41-44）



約在申初，耶穌大聲喊著說：「以利！以利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」就是說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」（太27:46）

耶穌上午9點被釘，到申初（下午3點）共六個鐘頭。前三個鐘頭是受人逼害、譏誚的苦，後三個鐘頭是受神審判、離棄的苦。



站在那裡的人，有的聽見就說：「這個人呼叫以利亞呢！」內中有一個人趕緊跑去，拿海絨蘸滿了醋，綁在葦子上，送給他喝。其餘的人說：「且等著，看以利亞來救他不來。」(太27:47-49)

詩69:21，「我渴了，他們拿醋給我喝。」

路23:36，拿醋給耶穌喝，不是為止痛，乃是戲弄。

約19:28-30，所以耶穌嘗了醋就說：「成了！」便低下頭，將靈魂交付神了。應驗詩篇的預言。

耶穌又大聲喊叫，氣就斷了。
忽然，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
為兩半，地也震動，磐石也崩
裂。（太27:50-51）

幔子裂開：預表主的肉身為我們
裂開，因此打開了一條又新又活
的路，使我們得以坦然進入至聖
所，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得憐恤
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（來
10:19-20;4:16)



墳墓也開了，已睡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。

到耶穌復活以後，他們從墳墓裡出來，進了聖城，向許多人顯現。（太27:52-53）

這次地震產生的驚人後果（尤為驚人的是，除馬太福音之外無處可找到它的記錄）似也應看作是象徵性的。

猶太教神學從以賽亞書二十六19和但以理書十二2等章節，發展出「到了末日，肉體要復活」的信念（以西結書三十七1~14的枯骨復活，就被解釋為末日的復活）。

馬太在此用的語言，傳遞死人復活的信念，「耶穌的復活即末日總復活的開始」的觀點。參林前15章。

約翰福音5:25-29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時候將到，現在就是了，死人要聽見 神兒子的聲音，聽見的人就要活了。

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，看見地震並所經歷的事，就極其害怕，說：「這真是神的兒子了！」

有好些婦女在那裡，遠遠的觀看。她們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他的，內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又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，並有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。（太27:54-56）





財主約瑟向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。約瑟取了身體，用乾淨細麻布裹好，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，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。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，就去了。

有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在那裡，對著墳墓坐著。(太27:57-61)

次日，就是預備日的第二天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來見彼拉多，說：「大人，我們記得那誘惑人的還活著的時候曾說：『三日後我要復活！』」

因此，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，直到第三日，恐怕他的門徒來，把他偷了去，就告訴百姓說：『他從死裡復活了！』這樣，那後來的迷惑比先前的更利害了！」

彼拉多說：「你們有看守的兵，去吧！盡你們所能的把守妥當。」（太27:62-65）



他們就帶著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頭，將墳墓把守妥當。（太27:66）